

XINWENXINTAN

陆炳麟

# 新闻探新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 新闻时探

---

陆炳麟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88年

责任编辑 吴德宝  
封面设计 方 昉

**新闻新探**  
陆炳麟 编著

---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外国语学院内)

上海欧阳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

787×1092 毫米 1/32 8.125 印张 170 千字

1988 年 12 月第 1 版 198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800 册

ISBN 7-81009-229-4 / G · 044

定价: 3.90 元

## 前 言

这里收集了我近年来所写关于新闻理论和实践的一部分文章。它们都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产物。我说过,我是解放以后党培养的第一代编辑之一,而十一届三中全会给我带来了新闻工作的青春。

所以名为“新探”,第一,我是一个新闻实际工作者,对于新闻理论研究只能作为一个新手发表一些看法;第二,即使对于新闻工作实践,试图在马克思主义新闻理论和若干新兴学科观点的结合上来进行研究,也不过是一种尝试。这两个方面,对我来说都是新的探索。

这些文章大都在各地新闻刊物上发表过。借此机会,谨向刊物编辑部致谢。此次编集,大致按文章性质分类,略依发表时间先后为序。付印前,稍作文字上的修改;至于观点,则不作更动,以示我在探索道路上的足迹。最后两篇《论集体传播》和《论集合传播》,则是我新闻观点的综述。

作 者

1987年8月

# 目 录

|                 |     |
|-----------------|-----|
| 新闻三言.....       | 1   |
| 新闻和想象.....      | 17  |
| 关于新闻和想象的答辩..... |     |
| 新闻和新闻腔.....     | 33  |
| 新闻和信息传播.....    | 45  |
| 新闻改革和改革新闻.....  | 58  |
| 新闻写作的三个“力”..... | 71  |
| 论新闻真实性的层次.....  | 82  |
| 该治一治报刊出错症了..... | 97  |
| 假新闻何以不能绝迹.....  | 101 |
| 谈谈新闻道德问题.....   | 109 |
| 新闻编辑是怎样把关的..... | 129 |
| 论编校工作的时间性.....  | 142 |
| 新闻编辑的宏观和微观..... | 151 |
| 标题的程式.....      | 156 |
| 苦在其外 乐在其中.....  | 167 |
| 校对是简单劳动吗.....   | 176 |
| 读书杂谈.....       | 181 |
| 论集体传播.....      | 190 |
| 论集合传播.....      | 219 |

# 新闻三言

---

新闻,是文章的一种,要受文章的种种规律的制约,比如必须讲究语法和逻辑,做到思路清晰,文理通顺。但新闻又不同于一般文章,有它自身的特殊规律,比如必须讲求时效,传播信息要及时。这里想就三个方面谈谈新闻和一般文章的异同。这三个方面是:言之有信、言之有理、言之有文。

## (一)

言之有信。人无信不立。新闻报道当然必须取信于人。如何取信呢?

首先要有可靠的根据。《左传》里说:“无征不信。”征,就是根据。新闻的根据,而且是唯一的根据,是事实。所谓真实性是新闻的第一生命,这句话人人皆知,却未必人人能做到。试看今日不真实的新闻常有出现,就知道要做到真正尊重事实,真

正珍惜这个“第一生命”，也还是很难很难。说起来原因很多，其中之一是有些人认为新闻不妨带一点虚构成分。虚构是文学创作的特权，记者和编辑可没有这份权利。其实，文学创作中的虚构也不是胡思乱想的产物，而是有根据的；不过文学创作的根据，并非是一人一事，而是作家根据许许多多的人和事，加以综合、分析、提炼、升华，加以想象创造出来的人和事。若论此人此事，世界上是没有的；但世界上必定会有这样一类人物、这样一类事件，则是肯定的。西班牙古代没有堂·吉珂德，但塞凡提斯时代必定有堂·吉珂德这类人。中国近代也无吴荪甫其人，但旧中国三十年代必定有吴荪甫这样的民族资本家。我们现在也没有眼科大夫陆文婷，但确实有象陆文婷那样经历的中年知识分子。正因为虚构也须有根据，因而文学才有其典型意义，好的文学作品才能够取信于人，引起读者的共鸣，或者发出会心的笑声，或者一掬同情之泪。所以，把文学作品中的的人和事等同于真人真事，采取“对号入座”的办法，看到作品中讲到的官僚主义就认为是指自己，因而大发雷霆，固然可笑；但以为虚构就可以胡编乱造，想入非非，也不见得妥当。上面说的是文学作品的根据。至于新闻，则必须根据真人真事或者说此人此事，不能有任何虚构。记者笔下的华罗庚就是华罗庚，优选法和统筹法就是华罗庚的创造而不是别人的。新闻作品也会有典型意义，那是由于此人此事本身具有普遍的社会意义，此人此事本身就是可歌可泣的，而不是由于其他。事实是新闻的“唯一的”根据。我想，这句话可以作为划清新闻作品和文学作品的一个重要界限。

言之有信的又一个要求是叙述必须客观。新闻的根据是

事实,但有了这个根据并不等于就是真实的新闻。真实的新闻,必须按照事物的本来面目认识和说明事物。有些新闻之所以不可信,原因不在事实本身,而在于叙述和描写不客观。所谓客观,就是还事实的本来面目,既不缩小,又不夸大,一一照实写来便是。林彪、“四人帮”鼓吹什么“拔高”,给新闻界带来的坏影响就是造出了许多假新闻。新闻是不可以“拔高”的。事实怎样,新闻也须怎样,“增之一分则太长,减之一分则太短;着粉则太白,施朱则太赤”。《登徒子好色赋》里的这几句话,完全可以用于新闻工作者对待事实的态度。不仅“拔高”不可以,“锦上添花”也不可以。有的新闻报道,为了突出某个先进人物,不但说得他完美无缺,高大无比(这是拔高),而且把别人的成绩也写进他的功劳簿上(这是锦上添花),以致引起周围的人不满,反而使先进人物孤立起来,读者看了也觉得不可信。这样的例子不是个别的。文学作品可以把某个人物理想化,但也并非任意“拔高”或“锦上添花”,而是必须根据逻辑的发展。但是,文学作品是允许虚构的,不受真人真事的局限,因而可以把许多事归于一个人,把许多人归于一件事。新闻作品则不然,一个人就是一个人,一件事就是一件事,不能牵扯在一起。上面所说的事实是新闻的唯一根据这句话,还可以进一步表达为:新闻必须根据唯一的事实。意思是:一篇新闻只能根据一个真实的人(或者一个群体,或者一个集体),一件真实的事(或者有关的几件事)来报道,而不能把许多人和事集中起来,归纳到此人此事头上。我想,这是新闻作品和文学作品相区别的又一个界限。

不但事实不能虚构,细节也不能虚构。文学作品的细节当

然也必须真实,但这些细节只要“可能存在”就行;而新闻的细节却必须“实际存在”,而且非此人此事“实际存在”不可。安娜·卡列尼娜心中在想什么,作家完全有权描写。但是,有些新闻稿件中写到新闻的主角如何如何“想”,读者看了不免要打一个问号。因为一个人的思维活动,别人是没法知道的,记者也不可能知道。要知道他想什么,除非他亲口说出来,那么报道中就只能讲他“说”什么或者“做”什么,而不是“想”什么。

新闻所谓细节,其实是事实本身的各个方面,其内容很多,比如,人名、地名、年代、数字等等。人名、地名,不能张冠李戴;年月日,不能提前或推后;数字,必须完全真实。《解放日报》曾经报道《陈燕飞跳水救人》的消息。事情完全是真实的,人、时、地都准确,但有一个细节上的差错:这位女工当时是沿着苏州河边的阶梯走到河中去的,因此只能说“下水救人”,而不能说“跳水救人”。尽管作者并不是有意夸大,但因核对不严,造成了差错。所以说,新闻的事实部分必须百分之百的准确,这不算过高的要求。《容斋随笔》里有这样一个例子:

作议论文字,须考引事实无差忒,乃可传信后世。东坡先生作《二疏图赞》云:“孝宣中兴,以法驭人,杀盖、韩、杨,盖三良臣。先生怜之,振袂脱屣,使知区区,不足骄士。”其立意超卓如此。然以其时考之,元康三年二疏去位,后二年盖宽饶诛,又三年韩延寿诛,又三年杨惲诛。方二疏去时,三人皆亡恙。

“二疏”指疏广、疏受叔侄俩,都是西汉名臣。苏东坡把时

间弄错了，“振袂脱屣”，便是杜撰的；“使知区区，不足骄士”的议论，也就站不住脚。尽管苏东坡是大作家，也受到洪迈的含蓄的批评：不足以“传信后世”。时间虽属细节，有时影响甚大；实际上时间在这里是事实本身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议论文是如此，以报道事实为主要职能的新闻作品，当然对细节的要求更须严格。我们现在的新闻，完全向壁虚构的毕竟很少，但细节上的差错却连续不断，数不胜数，不是人名、地名错了，就是数字不准确、时间弄颠倒，有时甚至使读者怀疑这篇新闻本身到底靠得住靠不住。这必须引起我们的严重注意。

一条是根据必须真实，一条是叙述必须客观，这两条可以说是言之有信的主要要求。要根据真实，就不要轻信，不要道听途说，而应当“多生一个心眼儿”，问一问事实是否可靠，不然就会出现“天上掉下五斤重的大冰团”和“动植物杂交的牛西红柿”等假新闻，甚至上当受骗，把一个不学无术的骗子当做国际知名的“自学成才”的典型来宣传。要叙述客观，就不要主观想象，不要想当然，而应当一丝不苟地按照实际情况办事，不然就会出现“死人复活”的笑话。这两条，合成一句话，叫做尊重事实。

尊重事实，言之有信，或者说采取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是新闻的重要原则。事实是基础，是本源；事实第一，新闻第二，是辩证唯物主义的原则。

## (二)

现在说到新闻的第二个要求：言之有理。理，就是道理，就

是条理。所谓言之有理,包括两个方面。一个方面是根据要正确,要合乎道理;另一个方面是报道要准确,要有条理,合乎逻辑和语法。

我们已经知道新闻的唯一根据是事实。但是,不是任何事实都可以成为新闻的。下面分两点来谈一谈。

第一点是选择事实。世界上新近发生的事情那么多,不可能都加以报道,必须有所选择。选择事实应该看对读者是否有积极意义。因为我们是社会主义的报纸,所谓有意义,首先是符合党的、国家的和人民的利益;其次是能够使读者得到新信息、新知识,了解新情况、新问题的。在整个新的历史时期,我们的大局是搞四化、翻两番,报道就应当把经济建设放在重要地位;目前进入经济体制全面改革的阶段,报道就要传播改革的信息,宣传改革的政策,介绍改革的经验,提出改革的问题。

选择事实,除了要问有无意义之外,还有一个时机问题。新闻当然要讲时间性,但我们对时间性也要有个正确的观点。有些事情,本身是好的,但时机不成熟或者时机不对头,就不宜报道,或者要等一个时期再报道。这不是为那些“最近”、“日前”等过时新闻开脱,而是说,应该及时报道的新闻还是要及时报道,慢条斯理、拖拖拉拉的作风是不应该的。掌握好报道时机是非常重要的。比如,你了解某地公安局当晚将对严重刑事犯罪分子采取行动,你提前报道了,岂非等于给犯罪分子通风报信?又比如,你了解今晚潮水上涨将超过历史上最高水位,你推迟报道,岂不使许多单位疏于防范?所以,时机问题,归根结底还是要看对人民是否有利。

选择事实还应当考虑报道发表以后会带来什么影响,产

生什么社会效果。比如，我们提倡发表社会新闻。但是，我们社会主义报纸同资本主义报纸不同，并不是任何杀人、放火、奸淫等新闻都要“有闻必录”，必须注意不给读者带来不好的影响。有的报道，把犯罪分子作案的过程绘声绘色加以描写，实际上同资本主义报纸追求的“耸人听闻”没有什么不同。所以，社会效果，应当是选择事实的重要标准；必须摒弃那种只能起消极作用的新闻。

第二点是选择报道角度。报道角度首先是个态度问题。世界上的事情是复杂的，一件事情也有各个方面。在选定事实之后，就有个采取什么态度报道的问题。可以说，除了自然现象之外，对于各种社会现象，我们总有个态度，或肯定，或否定，或赞成，或反对。也有一些事情，暂时吃不准，那就看一看再说。至于你这个态度，是不是在报道中直接说出来，怎样说，说到什么程度，那是另一个问题。比如前一时期，有奖销售成风，卖瓜子有奖，卖手帕有奖，说是为了搞活经济。如果你贸然当做搞活经济加以报道，那就上当了。再进一步说，这个态度，并不是个人的好恶，而是从大局出发应该采取的态度。有些单位给职工免费供应午餐，看起来是好事，是减轻群众负担的一个措施；但从大局来看，这样做会给国家增加很大的负担，超过了国家财政的承受能力，所以不宜提倡和宣扬。有的报纸登了这样的消息，就登错了。

新闻根据要正确，必然反映出新闻工作者的立场和观点如何。我们当然应该站在党和人民的立场，从全局的观点来看问题。要坚持无产阶级立场和党性。这一点必须是鲜明的、毫不含糊的。我们的报纸对待事实，必须划清两个界限：一是同

资产阶级报纸的“客观主义”划清界限。其实资产阶级报纸也决非“纯客观”，决非“有闻必录”，不过打出“客观”的招牌而已。二是同林彪、“四人帮”所谓“事实要服从政治需要”的唯心主义论调划清界限。林彪、“四人帮”的“政治需要”，只是为了抹煞事实，服从他们的反革命需要。

顺便说说，选择事实和选择报道角度，应当注意能否引起读者的兴趣。新闻报道要尽量适应广大读者的兴趣，有可能的话还要适应不同阶层、不同年龄读者的各种兴趣，决不能摆起官架子，否定趣味性。但是，兴趣不能作为选择的标准，不能放在不适当的地位。有些荒诞小报，把迎合某些读者的不健康兴趣作为出发点，显然是错误的。人有人格，报有报格。这些小报发行量也许比较大，而报格却丧失了。

新闻必须真实，但真实的新闻不一定是可供发表的新闻。换言之，要尊重事实，又不要迁就事实：这是言之有理的一个方面。文学作品当然也要言之有理，因为它不受事实的局限，不能象要求新闻那样要求它。可以说，要求真人真事，不合文学之理；不是真人真事，不合新闻之理。

言之有理的另一个方面是报道要准确，要有条理。这是任何体裁的文章都一样的。条理，就是逻辑。从前的人把形式逻辑学译为“名学”，那是根据中国哲学的古老命题：名与实。名不副实，形式与内容相悖，就是违背逻辑。也有人把形式逻辑学译为“论理学”，这个“理”就是指逻辑。在我们选定事实和报道以后，动笔写作，怎样写得条理清楚、文字通顺呢？那就必须讲究语法和逻辑。

在这方面，首先遇到的是材料和观点相结合的问题。毛泽

东同志在《工作方法六十条》中已经说得很清楚，必须用观点去统帅材料。没有观点，材料就是一盘散沙，使读者弄不明白你的新闻究竟要说什么。常见有些新闻，堆砌过多的事实，列举不必要的数字，牵扯不相干的背景，文字固然过长，眉目也不清楚。原因在于没有把观点弄清楚。

以为讲观点就会妨碍新闻的客观性，这是一种误解。西方资产阶级新闻标榜“客观公正”，也不是不讲新闻的观点。美联社特派记者索尔·佩特说：“如果没有观点，那么写稿人手中的互不相关的零碎事实材料，可以引用的引语，费很大劲才能搞到的统计数字，自吹自擂的个人传记资料，优美的声韵铿锵的词句，浮华的格调，都是捆缚在一起的一些毫无目的，没有形状，没有作用的微不足道的小东西。”<sup>①</sup>可见，所谓观点，就是“目的”、“形状”、“作用”。我们社会主义新闻工作者，就应该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来统帅报道材料。

这里还要澄清另一种误解，以为讲观点就是单纯议论。新闻的主要任务是“叙事实”，而不是“讲道理”，或者说，要把道理放在事实之中，“让事实说话”。新闻不是评论，不是理论文章，不是学术论文，用不着大发议论；必要的时候，把新闻的意义点一两句也就够了。一般把新闻分为“纯新闻”即报道性新闻和解释性新闻两类。据我看，报道性新闻可以不必发议论；解释性新闻，可以夹叙夹议，但也应以叙为主。我们应当尊重读者，相信读者完全能够从事实中得出应有的结论，而不要越

---

① 《美国名记者谈采访工作经验》，新华出版社版，第36页。

俎代庖，代替读者作结论。“为了丰富学生的寒假生活，学校组织了丰富多彩的寒假活动”云云，我看这个“为了”完全是多余的。所谓言之有物，这个“物”就是实在。事实固然是实在的，议论也应该是实在的。

同观点问题相联系的，还有倾向性问题和指导性问题。新闻当然要有倾向性和指导性，而且不管你有意还是无意，新闻必然会有倾向性和指导性。资产阶级新闻学教科书里说：“报纸每天都表现出它们的主观性。编辑们既可以拔高也可以压低一条新闻。这是一个判断问题。你可以把一条消息登在头版，也可以登在第八十八版，把它同推销女人腰带的广告放在一起——这就是主观性。”②请看，资产阶级报刊的倾向性和指导性强烈不强烈！我们主张新闻要有倾向性和指导性，并不妨碍新闻的客观性。但是，把这个问题理解得非常狭隘，认为篇篇新闻都要把倾向性和指导性说出来，那就会带来一个危险：不是陷于抽象的说教，就是业务性和技术性太强。你报道这件事而不报道那件事，算不算倾向性和指导性？你把这篇报道放在版面的重要地位而把那篇报道放在次要地位，算不算倾向性和指导性？回答是都应该算。报纸是一个整体，除了新闻以外，还有言论，还有版面安排等，都应当有倾向性和指导性，我们应当从整体上考虑问题。

新闻的准确性，是指准确运用概念、判断和推理。对于事实，既不夸大，也不缩小，就要把概念、判断和推理掌握得恰如

---

② [美]海敦：《怎样当好新闻记者》，伍任译，新华出版社版，第133页。

其分。讲成绩，不要加油添酱；谈缺点，不要讲得一无是处。我们常见的毛病是片面性和绝对化，特别是报道成就的时候不留丝毫余地，结果往往造成被动。从“大跃进”开始以后多少年，这个亏我们不知吃了多少次。另一方面，我们也要注意新闻的深度，尽可能把事实的潜在意义发掘出来。比如，当长途贩运刚刚出现的时候，不看到它对开通渠道、搞活经济的作用，而是反对一气，就反对错了。至于长途贩运中出现的某些投机倒把现象，那当然应该反对。总之，言过其实不对，言不及“义”也不对。

言之有信和言之有理，是新闻的两个基本条件。新闻必须有六个要素，即五个W和一个H，但假新闻和错误的新闻也会有五个W和一个H。因此，我主张还要加上两个R: Reality(真实性)和Reason(合理性)。或者用形容词来提问题：是不是real(真实的)和reasonable(合理的)？我以为，具备六个要素和两个条件，再加上报道及时，一篇新闻就基本上站住脚了。

### (三)

讲真话，谈实事，是我在上面反复阐述的意思。言之有信和言之有理，就是实事求是。这里面有认识问题，即新闻的写作必须符合唯物主义的反映论。但又不光是认识问题。倘若有意弄虚作假，那就不仅是写作态度不严肃，而且违背了新闻工作者的起码道德。这一点，应当郑重其事提出来。

至于新闻的第三个要求，言之有文，也要实事求是。就是

说,要按照新闻的特点,而不是按照文学的特点来看这个问题。文,即文采,辞章。把文章写通,要讲点语法;把文章写活,要讲点修辞。

一篇新闻,只要具备上述要素和条件,大体上就可以过得去。有时候,只是简单明白地报道一个人、一件事,没有多少叙述和描写,照样能够感动读者,吸引读者,成为一条好新闻。我们应当相信,事实是最有说服力的。只要事实能够感动人,新闻也会感动人。在这个意义上说,言之有文并不是新闻的主要条件,而是次要条件。但次要条件不是可有可无的条件,而是很重要的条件。有些新闻,不能说它不真实、不合理,也不能说它不通顺,但是“语言无味,象个瘪三”,干巴巴的,读来使人不感兴趣。所以,还得讲究写作技巧,要求言之有文。所谓可读性,首先是事实本身有可读性,同时要写得有可读性。也可以说,可读性是写出来的,好新闻是写出来的。

新闻不是文学作品,第一应该简明扼要。要用简单明了的文字,使读者一看就懂得你要说的是什么。任何文章,卖弄词藻、冗长拖沓,总不会是好文章。中国古人很重视简单明了这一点。孔子说过:“辞达而已矣。”陆机《文赋》中说:“要辞达而理举,故无取乎冗长。”文章,把话说清楚是最要紧的。别以为简明扼要很容易做到,中外有经验的记者都深感这不容易。新闻贵短又贵活。要用短短的几十几百个字写活一条新闻,非有相当的文字素养和深思熟虑的遣词造句不可。

相反,堆砌字句倒是很便当的。过多的描写,重复的叙述,繁杂的形容词和副词,往往见之于报道。讲儿童,必是“天真烂漫”;写老人,一定“白发苍苍”;谈天气,无非“严寒酷暑”;说商